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建国门街道办事处

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 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编制。

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建国门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。（地址：东城区赵堂子胡同16号，邮箱：jgmjdbgs@sina.com）

一、概述

2015年,建国门街道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，严格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创新机制，拓宽渠道，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制度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二、信息公开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**

2015年街道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34条，全文电子化率100%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政务信息58条，通知公告类56条，政策法规公开22条，行政办事事项（居民）105条，行政办事事项（单位）3条，社区情况（社区社情民情信息）235条。按区信息公开办要求，每月定期上报依申请公开相关数据；按照规定，在“数字东城”“建国门街道”板块上同步更新各项政府信息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**

 2015年度，街道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共接待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、行政办事事项方面的咨询26500余人次。政务公开栏访问量近千次。

**（三）信息公开渠道建设情况**

2015年度，街道在原有政务公开栏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建立东城区建国门街道微信公众号，继续做好计划生育公共信息服务微信公共账号、计划生育特别帮扶家庭短信服务平台的运营维护工作，每季度定期召开“问计于民，问需于民”座谈会，并通过各类座谈会及时向居民公布相关工作信息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一是信息公开涉及面较窄，二是公开信息的数量和质量仍需提高，三是信息公开流程机制有待完善。

 下一步，街道将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深入挖掘信息公开的范围，将群众关心、关切的各类信息及时公开。加大对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力度，提高业务人员的业务能力，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信息公开专职、兼职队伍。完善信息公开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明确可公开信息范围、公开形式等内容。

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建国门街道办事处

 2016年3月